

楔子 這等好事

東瑞國，京城。

宋家雕梁畫棟的松鶴堂內，氣氛熱鬧，歡聲不斷，人人都是一臉喜氣。

大小姐宋萃霜剛剛說了一門好親事，下個月就要過門給仁王世子當貴妾，宋家做了幾代生意，沒想過有人能進入高門，還是跟皇家結親，人人想的都是同一回事——若是宋萃霜得寵，將來幫娘家的幾個弟弟謀個前程也不算難事。

想到將來的風光，宋老太太心花怒放，「老太婆吃齋唸佛這麼多年，只求家宅平安，可沒想過會有這等好事發生在我們宋家，等天氣好些，我得去一趟朝然寺，再請個戲班子連做三天的戲，好謝謝老天庇佑。」

宋萃霜的生母，大太太秦氏也笑咪咪的說：「要的，要的，肯定是佛祖見老太太心意誠，才給我們宋家這樣大的喜事，霜姐兒可是沾了老太太的福氣。」

大奶奶柳氏眼見老太太跟婆婆高興，連忙跟著說好話，「今年府中的桃花開得特別好，花朵茂盛，香氣四溢，原來是會有好事發生，這桃花先行報喜，只是我們一般百姓不懂天意。」

這馬屁拍得恰到好處，宋老太太笑得眼睛都不見了，「哎呀，妳這嘴甜的。」

「孫媳婦只是實話實說，可不是討好老太太。」柳氏這話是真心的，自從前幾天知道這消息後，她連續兩天夢見宋萃霜這姑奶奶得寵，仁王世子提拔了姑奶奶的娘家人，給自己的丈夫宋風安排了職位，自己也變成官夫人。

「知道妳乖。」宋老太太喜上眉梢，「雖然是妾室，但仁王府是什麼地方，我啊，活到頭髮都白了，還當真沒想過自個兒的孫女能夠進仁王府，還是貴妾身分，我這輩子真是值得了，妳們倒是給我提提，這出門得帶些什麼？」

不是嫁娶，帶過門的東西不能叫嫁妝。

秦氏十分積極的回應：「媳婦想，既然是妾室，也不好過於鋪張，三十六抬事物也就行了。」

一旁，五房的嫡女，十五歲的宋萃玉聽了，眼珠子都要凸出來了。妾室三十六抬也太誇張了，大伯母這是想害死女兒嗎？商戶之間才能比富有、比擔數，要是牽扯到官家，就得知進退。

她能理解大伯母恨不得把庫房裡的好東西都給大堂姊帶去仁王府，但妾室帶這麼多東西真的不行，仁王妃會覺得這姨娘不知規矩。

宋萃玉跟宋萃霜兩個堂姊妹一向交好，宋萃玉不忍心宋萃霜被自家母親這樣亂搞一通，連忙扯開笑容，故意問道：「三十六抬……不知道大伯母要裝些什麼？」

宋萃玉是五房，又是晚輩，照理說秦氏可以不用在意，不過玉姐兒可是過世的老太爺誇過聰明的。老太爺一向看不起女人，就連對自己的髮妻都像對待下人一樣，呼來喝去，沒給半分面子，這樣一個重男輕女的人卻對宋萃玉十分喜愛，曾不只一次說，玉姐兒若是兒子，宋家肯定能更上一層樓，還特別允許玉姐兒跟幾個兄

弟一起讀書，這可是其他女孩子沒有的待遇。

可以讓老太爺那樣精明的人另眼相看，秦氏可不敢小覷，於是她認真的思索起來，她什麼都想裝，偏偏紅擔又不大，裝了這些，就要捨掉那些，可她真的覺得每樣都不好割捨，最好從三十六個紅擔換成三十六輛馬車……

「玉姐兒，妳這可真難倒我了，我想了想，三十六擔根本不夠裝啊，老太太，不如五十擔吧。」

宋老太太沉吟道：「五十擔會不會太多了？」

宋萃玉心想，簡直爆炸多好嗎？！也不想想大堂嫂柳氏進門時才十八擔呢！「安定公主那樣尊貴，嫁妝也才一百六十八抬，大堂姊一個世子貴妾就五十抬，一般人會說我們宋家有錢，可仁王府的人肯定覺得我們沒禮儀，就算沒有主母，妾室也得有妾室的分寸。」

秦氏突然有點不高興，「是貴妾。」

宋萃玉無奈，那還不是一樣，就是個下人，將來世子妃入府，得比世子妃早起，比世子妃晚睡，給世子妃梳頭，給世子妃布菜，不能上桌吃飯，世子妃想讓她養孩子才能養，世子妃把孩子抱過去也只能跪謝恩典。

大堂姊肯定也想到了這一點，所以喜事定了時，她一點也不高興，這幾天還因為頭疼，都不出房門了，她幾次想去探望，都被奶娘卓嬾嬾攔了下來，說大夫交代，大小姐頭疼是因為吹到風的關係，門窗少開會好得快一些。

宋家有得是錢，大堂姊又生得貌美如花，如果不是大伯父宋大福發神經，大堂姊肯定能當正妻，和丈夫和和美美的過日子，可現在什麼都沒了，祖母跟大伯母真是腦子被門夾了才這麼高興。

宋萃玉感覺到有人在拉自己的袖子，轉頭一看，母親孫氏臉上寫著——別多管閒事。

可是對宋萃玉而言，大堂姊的事情不是閒事，她跟宋萃霜一起長大，她不愛刺繡，每次刺繡嬾嬾要檢查，她總是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奔去求大堂姊救命，從小到大，大堂姊不知道幫她繡過多少帕子、多少鞋面，前幾年她被粗心丫鬟燙傷，大堂姊悄悄塞給她一瓶藥膏，她擦了之後燙傷果然好得很快，而且連疤都沒有留下，後來她才知道那是貢藥，大伯父因緣際會得到一瓶，他給了大堂姊，而大堂姊給了她。

宋萃玉一直覺得大堂姊會有個幸福的婚姻，沒想到她會給人當妾室。

東瑞國重農，商人身分低微，大堂姊日後就算小心翼翼、戰戰兢兢，都未必能討得仁王妃歡心，更何況帶著五十擔過門，實在太招搖，大堂姊現在人不舒服，她可不能讓大堂姊在這種時候被祖母還有大伯母給坑了。

「祖母，大伯母，大堂姊要進的地方可是仁王府，那兒什麼東西沒有，祖母跟大伯母要是擔心，就多給點銀票，反正能放進紅擔的東西，銀子也都買得到。」

宋老太太跟秦氏一呆，她們都沒想到這個。

宋萃玉乘勝追擊，「大堂姊肯定沒有庫房可用，這三十六擔的東西要是抬過去了，要放哪裡？不如從公中出一萬兩，打成千兩銀票，縫在枕頭裡，然後分幾間店鋪過去，讓大堂姊收租當零花用……我知道，我們宋家的鋪子不傳女人，可是大堂姊現在要進的可是仁王府啊，我們宋家發達與否可都看她了，我聽說蘇大人的新姨娘受寵，那姨娘的弟弟還被提拔進學士閣修書呢，祖母難道不想看大堂哥和二堂哥有個好前程嗎？」

宋老太太的心怦怦直跳，她當然是這樣想的，只不過她不敢講，何況丈夫生前有交代，田產和店鋪只傳兒子，不傳女兒，可是霜姐兒想在仁王府過得好，銀子是不能少的，貴妾也是妾，就是連世子是否回府這種事情，都得給下人一些銀子才能知曉……

「祖母，規矩是死的，我們宋家好不容易有個機會，難不成就要這樣錯過嗎？將來大堂哥、二堂哥當官，弟弟經商，官商相扶，這才叫光宗耀祖呢，祖父泉下有知也會高興的，祖母，比起鋪子，祖父更在意宋家名聲啊！」

宋老太太想了想，覺得孫女說的很有道理，便轉頭問秦氏，「大媳婦，妳說呢？」

「媳婦替霜姐兒謝謝老太太。」秦氏感動得都要哭了，女兒手中有了一萬兩私房，又有鋪子可以收租，後宅的女人只要有銀子傍身，底氣也會多一些，日子就不會太難過，這樣她就真不用替女兒擔心了。

老太爺果然睿智，看人的眼光也這般精準，玉姐兒確實跟其他姊妹不一樣，這種只能自己放在心裡想的話，也只有玉姐兒敢直接說出口。

宋老太太一拍椅子扶手，「那就這麼定了。」

即將成為仁王世子的貴妾，是宋萃霜的命好，也是宋家的運來。

宋家做的是布莊生意，從桑田、棉田、染坊到買賣，一氣呵成，京城的布匹生意競爭激烈，宋家一向小心，桑田、棉田的驅蟲得親自監督，染色草、染色石的挑選，也從不假手他人，黃蘆是不是生得結實，馬藍有沒有被蟲蛀，都得一一驗過，也因此宋家的布莊一代比一代繁榮，至於宋家大宅的人，規矩也很簡單，當家的說了就算，想分就分。

宋老太爺於五年前過世後，宋老太太便給了丈夫的姨娘們一筆銀子，讓她們出府，一眾庶子也都分了家，現在大宅內只有宋老太太和兩名嫡子宋大福、宋五福，共兩房人，還有個被休的三姑奶奶宋新梅，帶著女兒馬袖真住在娘家。

秦氏是嫡媳婦，大房正妻，又生有兩個兒子宋風和宋雲，嫡女宋萃霜準備入仁王府當貴妾，幾個姨娘都被她制得死死的，日子過得十分順心。

五太太孫氏只生了一個女兒宋萃玉，但她本人想得開，宋五福雖然膽小怕事又沒用，但也多虧如此，從不敢惹是生非，不用她去收拾善後，日子倒也不難過。

宋新梅即便被休，可宋老太太寵著呢，誰敢笑她？在宋家過得就跟成親前一般自

在逍遙，衣裳一年四裁，開飯是四葷四素，真姐兒的吃穿用度也跟宋家嫡出小姐一樣，住的是兩進院子，僕婦丫鬟十幾人伺候，宋大福或宋五福行商回來帶了禮物，也一定有她一份，委屈？宋新梅在宋家不知道什麼叫作委屈，不過隨著女兒逐漸年長，她也開始煩惱起來。

女兒想要高嫁是不成的，但低嫁她又擔心女兒受苦，婚事實難處理，可沒想到她大哥去了馨州一趟，居然意外幫了仁王爺。

仁王的大船撞到河岩擱淺，動彈不得又急著回京，宋大福想著與人為善，便捎了一程，卻沒想到對方居然是個超級貴人，是當今聖上最看重的弟弟，仁王爺。

仁王爺當場允諾讓宋大福提一件事情，宋大福是生意人，精算得很，什麼條件都比不上當兒女親家來得好。

是，仁王爺是四十幾歲了，但就是老來得子這才疼寵啊，王府裡那些個明日黃花，哪比得上女兒的青春年華？只要女兒生個兒子，王爺還不把她拱上天，世襲的爵位什麼的宋大福是不敢奢望，但封個郡王總不是難事吧，到時候他就有個郡王外孫，做起生意可就方便了。

想了想，宋大福恭恭敬敬的對仁王爺道：「草民有個女兒，已經成年，還沒對親，不是草民自誇，草民的女兒長得可比西施，賽過貂蟬，草民想讓女兒進王府當個姨娘，好跟鄉親們炫耀一番。」

仁王爺卻誤會了宋大福的意思，一拍大腿說：「沒問題，我大兒子雖然未娶妻，但先迎個姨娘也不算大事。」

宋萃霜的命運就在短短的對話中，從仁王姨娘變成了世子姨娘，宋大福有點傻眼，他不知道世子的兒子是否能請封郡王，可是他轉念一想，皇太后跟仁王的生母齊太妃可是親姊妹，聖上個性多疑，但對這個小了十幾歲的弟弟卻是恩寵有加，要是女兒給世子生下長子，說不定將來女兒還能被封個世子側妃呢！

於是回府後，宋大福高高興興的把這件事兒同家人說了，宋萃霜許是害羞，一下子躲回房裡了，而宋新梅一聽，眼睛瞬間一亮，自己被休，對女兒的婚事雖然有影響，但若是霜姐兒能進入王府，女兒的身分定也能跟著提高，對於說親大有助益。

原本安安靜靜在一旁聽著的宋新梅，見母親將此事拍板定了案，馬上說道：「娘，您別說女兒放馬後砲，我真覺得玉姐兒說的對，霜姐兒能在王府立下腳跟、得世子疼寵這才重要，仁王爺就一個嫡子，膝下無孫，要是霜姐兒能給仁王爺夫妻生下孫子，別說霜姐兒在王府的地位穩了，就連我們宋家都要飛升。」

第一章 為愛私奔

桂花飄香，金風送爽，秋天暖融融的陽光穿越樹梢，在石板地上留下斑斑點點的影子。

宋萃玉跟幾個庶妹、姨娘隨著孫氏穿過垂花門，秋桂的香氣更好聞了，宋老太太

喜歡桂花香氣，所以宋家從不打桂花，想要桂花釀、桂花餅什麼的都從外頭買回來，不是宋萃玉在說，桂花要是開在夏天，那味道就很可怕，但開在微冷的秋天，那香味簡直舒服透頂。

進入松鶴堂大廳，就見到秦氏頭上戴著珍珠碧玉步搖，錦翠多寶，耳上一對拇指大的東珠耳環，穿著雲霏錦鍛鴛鴦繡花褙子，百鳥朝鳳馬面裙，打扮得十分富貴，帶著庶女宋萃晴、宋萃迎、宋萃瓊已經在東首坐下，阮姨娘、崔姨娘、朱姨娘隨侍在後。

三個姨娘雖然年紀不輕，但都是美人胚子，穿著倒是規規矩矩，簡單的髮飾，一身灰撲撲的顏色，每次看到這三位姨娘，宋萃玉就忍不住在心裡感慨，大伯母的手段也太厲害了些，這些姨娘也才三十多歲，卻個個打扮成五十幾歲的模樣。沒多久，宋新梅帶著女兒也到了。

唯獨宋萃霜不在。

宋萃玉覺得奇怪，大堂姊都已經病了幾日了，不是頭疼而已嗎，怎麼還沒好？孫氏帶著嫡女宋萃玉，庶女宋萃燕、宋萃屏在西首坐下，金姨娘、段姨娘、牛姨娘隨侍在後。

宋家宅子雖大，人口卻簡單，妯娌間相處也不錯，不過秦氏對庶女嚴厲，大房的庶女都安靜不敢多言，孫氏一向心寬，對庶女也有幾分慈愛，相較之下五房的庶女就活潑許多，常常主動打趣宋老太太。

申嬾嬾的聲音傳來，「老太太到啦！」

一屋子的女子連忙站起來問早。

宋老太太看著一屋子晚輩，笑容可掬的說：「好好好，都乖，都乖。」

「老太太，這是媳婦昨日想好要萃霜帶去王府的物事單子，還請老太太過目。」秦氏從懷中拿出一張紙，申嬾嬾上來收走後，遞給宋老太太。

宋老太太看了看，一時間沒說話，秦氏有點忐忑，因為她寫上單子的都是庫房的好東西，最不值錢的就是那鳥鳴硯了，但饒是最不好的，也價值上百兩，雖然不過十二擔東西，價值卻超過五千兩。

宋老太太想了想，「好吧，就這樣。」

秦氏喜形於色，「謝老太太。」

「我打算把西市那邊的八連鋪給霜姐兒，一個月進項有八十兩，就算是王府，也應該夠用了，妳們幾個丫頭心裡頭不要覺得不舒服，若有本事入王府，祖母給妳們同樣多，一樣也不會少。」

宋萃晴、宋萃迎、宋萃瓊知道自己只是庶女，這個好機會當然不可能跟嫡女爭。宋萃燕、宋萃屏的想法就更簡單了，大伯父爭來的機會，當然是給自己女兒啊，怎麼可能給姪女。

於是花廳裡的氣氛一派祥和，這時宋新梅假裝自然的問道：「那羅家以後可怎麼

辦？」

宋萃霜跟羅家長子口頭上是說了親，但因為羅家長子八字過硬，十八歲前不能訂親，所以兩家有默契，等男女雙方都十八時再辦喜事，沒想到宋大福會有幫仁王爺的奇遇，當下他便把羅家拋到腦後，反正又沒婚書，也不算毀婚。

宋新梅此話一出，宋老太太臉色就不好看了，她跟羅老太太幼年相識，來往了一輩子，沒想到要因為孫女的親事翻臉，但對方可是仁王世子啊，要換成是羅家，羅家也不會放過這樣的好機會。

「只要萃霜得寵，羅家就算心有怨言，也不會跟我們絕交的，退後一步說，就算不來往，那也是兩家人緣分盡了，我總不能只顧著自己跟羅老太太的感情，而不管萃霜和幾個孫子們的前程。」

宋新梅笑說：「女兒想到一個好方法，母親不妨聽一聽。」

宋萃玉突然有種不祥的預感，她這姑姑腦子裝水不說，還可能養了金魚，總是會有驚人之語，又見馬紬真一臉喜悅期待，她感覺更不安了，希望別是自己猜想的那樣。

宋新梅指著自己的女兒，「不如讓紬真替代萃霜嫁給羅家大少爺，這樣又不耽誤萃霜的富貴，也不會跟羅家斷了緣分。」

宋萃玉頓時覺得臉上三條線，天啊，她這姑姑還真有臉！

「嫡出的美貌大小姐」跟「寄居的餅臉表小姐」差很多的好嗎？要代嫁，那也是宋萃晴比較適合吧，雖然是庶出，但樣貌隨了她姨娘，長得可美了，而且還是正港宋家千金，嫁妝肯定不會少。

羅家一個好好的大戶少爺，只是八字比較硬，又不是缺手斷腿，何必娶一個父族不認的寄居小姐。

成親是成兩姓之好，連馬家都不認馬紬真了，她怎麼可能嫁進大戶當正房太太，就算真讓她進了大戶，也只能當妾，要想當正房，只能揀個小門小戶。

宋老太太嘆口氣，「這話以後別說了。」

「為什麼？」宋新梅急了，「娘，您是不是怕紬真委屈？不會的，來，紬真，妳跟外祖母說，代替大表姊嫁給羅家，委屈嗎？」

馬紬真害羞的回到：「不委屈。」

宋萃玉心想，妳當然不委屈啊，委屈的是羅少爺好嗎？那就像要買鮮榨果汁，卻來一杯色素糖水一樣，差很多很多的。

唉，講起鮮榨果汁，她還真懷念有鮮榨果汁的日子啊！

來到這東瑞國轉眼居然也十五年了，從被生出來，慢慢長大，她是逐漸習慣了這古代的生活，只是仍無法完全放下過去。

她從經絡按摩師宋小玉，胎穿成宋家的二小姐宋萃玉，唯一高興的是宋家有錢，在這個沒水沒電的年代，因為有錢，也某種程度的保障了生活水平，她什麼粗活

都不用做，身邊有一個管家嬤嬤、四個大丫鬟、八個粗使丫鬟伺候著她。

她的母親孫氏是一個與眾不同的女人，在她身上看不到深宅女子的痛苦，只有寬心與自在，她對姨娘都不錯，對庶出的子女也頗為照顧，即使母親生她時大出血，命是保住了，卻再也不能懷孕，母親也從沒遷怒於她，依舊把她捧在手掌心裡，萬般呵疼著。

在前生，她跟媽媽的關係不睦，媽媽把人生失敗怪罪在她身上，老是說「要不是懷了妳，我才不會這麼早結婚」、「要不是因為妳，我就不會被困在家裡」、「要不是因為妳，我不會沒上大學，什麼都不會」，總而言之，媽媽人生的選擇錯誤都是她害的。

媽媽埋怨她、恨她，只要心情不好，就會罵她，她只要多說一句話，那就是頂嘴，媽媽就有理由拿藤條抽她。

後來她學會了，不說話就不算頂嘴，沒想到媽媽依然有理由，說她不說話是看不起媽媽，要讓她知道她是誰養大的，然後又是一陣打。

母愛？不存在的。

所以她很早就離開家自己生活，高中上的是建教巧，白天在美容工作室上班，晚上去上課，十九歲出社會。

她沒讀大學，但經絡按摩師的生意很好，她專門幫那些缺乏運動的 OL 或者女性高階主管做油壓按摩，一次四十分鐘，收費一千元，她可以抽五百，這還不包括她賣精油的利潤。

她個子高，雙臂有力，手掌大，厚實有肉，教她做經絡按摩的老師說，她的手天生適合吃這行飯。

剛開始她還是菜鳥的時候，美容坊有菜鳥價，只要七百元就能體驗，而她只能抽三百，但她很努力的開拓客源，力度也紮實，每次都按得那些 OL 唉唉叫，不過她們都說只要按摩完，當天晚上一定睡得特別好，感覺身體特別輕鬆，很舒服。她很認真、很努力，跟每個客人都保持聯絡，從菜鳥成了老鳥，做了五年多，她存了一筆錢，用那筆錢開設自己的工作室。

客人喜歡她，知道她自己開業後，非常照顧她的生意。

雖然她的工作室不大，但她布置得很舒服，淡淡的粉紅色，若有似無的薰香噴霧，以前的美容工作坊沒有淋浴間，客人油壓完，只能用毛巾將身體擦乾淨，有客人反應過，就算擦過還是會有殘油，衣服上會有油印子，洗不掉，而且油壓後就只能直接回家洗澡，不能再去別的地方，不方便。

所以她的工作室特別做了淋浴間，還提供乾淨的毛巾，讓那些 OL 下班後可以直接過來，不用再多帶一套運動服。

自己的地方，她一切做到最好，生意很穩定，白天她幫地方媽媽做油壓，晚上的客人都是上班族，她的工作室營業到晚上十一點，每個月收入超過十五萬。

當她一切順利時，終於迎來婚姻，是某個客人的弟弟，小她三歲，一個……她現在已經想不起來樣子的人，愛過是愛過，但也淡了，沒有小三，也沒有小王，就是無法相處，從夫妻變成室友，然後和平協議離婚。

她很努力的存錢，也晉升為小富婆，但她想變得更有錢，於是休店去泰國一趟，繳了昂貴的學費，學了泰式按摩。

不是每個人都能接受全身脫光油壓，但泰式按摩不用脫衣服，受到保守女性的喜歡，預約的人越來越多，她也因此把工作時間拉長，從原本下午兩點開門，變成早上十一點開門，每天工作十二個小時，從月收入十五萬，變成月收入二十萬。她本來還有個計劃是要買房子，可是她沒有做到，因為她發現身體總是不舒服，好像渾身力氣被抽乾了似的，後來去醫院檢查，是癌症第四期，癌細胞已經擴散了。

她在病床上躺了一個多月，每天都覺得昏昏沉沉的，再然後，她覺得全身被一股溫熱包圍，還有手在推擠著她，接著她就被生出來了。

她記得一個女人抱著她，溫柔的說：「好孩子，娘的親親女兒。」

女人的面容極為溫柔，雙手又軟又暖，望著她的眼神帶著滿滿的疼寵，讓從沒體會過母愛的她，突然間覺得很開心，便不由自主的哭了。

「娘的乖女兒，別哭，別哭。」那女人輕輕哄著。

她就這樣在宋家長大了，身為大戶人家嫡出的嫡出，有個溺愛自己的母親，膽小到不敢嫌棄她是女兒的父親，她的日子過得很滋潤，她喜歡祖父，即便整個宋家的人都怕他怕得不得了，她還是喜歡他，他不是冷酷，他只是不善表達，古代人迷信棒頭出孝子，對待孩子得嚴厲，孩子才能成材，還好大伯出色，要是兩個嫡子都像她爹，祖父不知道要有多傷心。

話說回來，祖父睿智，祖母也不蠢，真不知道宋新梅跟她爹宋五福到底像誰，怎麼一個比一個還要天才，姑姑那什麼蠢提議啊！

假若馬紬真許了一戶嫡子，那嫡子要尚郡主，不跟馬紬真成親了，宋新梅會同意讓女兒嫁給那戶人家寄居的表少爺嗎？一定不行的嘛，對方連聘禮拿不拿得出來都不知道，誰會把女兒嫁過去？

宋萃玉已經來到這裡十五年了，非常明白門當戶對的重要，她的成長過程中，還得學會喝茶呢，沒錯，這茶是用泉水還是井水，三沸還是五沸，都得喝得出來，這才叫千金大小姐。

她是不用幹粗活，但有其他功課要學，雖然很刁難又很無聊，不過還是比掃地洗衣好，上輩子忙著賺錢，一點生活品質都沒有，難得能重來，她要好好享受學習這件事情，無論是學琴、學畫、學茶，她都相當認真。

她絕對不要像馬紬真，年過十五依然是草包，當然，像宋新梅更慘，年過三十腦子還裝水。

「娘！」宋新梅當然不會就這樣放棄，「我是您的女兒，您就忍心看我這樣心煩嗎？女兒好不容易才想到這個兩全其美的辦法。」

「兩全其美？這種話虧妳還說得出口！我們現在跟羅家只是不往來，要是真讓羅少爺娶妳真，那就是結仇。」

馬紬真一聽，眼圈登時紅了，「外祖母怎麼這樣說外孫女兒，外孫女兒對外祖母一向孝順，每天問安，對幾個表姊妹也友愛，外孫女兒自問沒那樣不堪。」

見女兒受了委屈，宋新梅當然不依，「娘，真姐兒有什麼不好？女兒是善妒被休，但那不關真姐兒的事啊，羅老太太跟您這麼多年交情，您跟她說說，她也是有孫女的人，會懂得。」

宋萃玉覺得快要暈倒了，她這姑姑太奇葩了，現在是要強迫中獎就是了，整個京城又不是只有宋家有女孩，羅少爺非得從宋家大門抬花轎不可。

宋老太太也來氣了，「妳是真不懂還是假不懂？跟娘胡攪蠻纏。」

「娘啊，女兒就是不懂，真姐兒哪裡不好了，不過就是馬家門戶低一點，嫁妝少一點，容貌差了萃霜一點，做人坦率了一點而已，這又不是多大的缺點。」

唉喔，每個都一點，加在一起就是很多點，馬家跟宋家結親，是馬家高攀，宋家跟羅家結親，是宋家高攀，要是羅家跟馬家結親，那就是馬家高高高高攀，老話一句，門戶差太多是不行的，夫家的人看不起，下人也鎮不住，這日子要怎麼過？

「什麼一點一點，合在一起是要多大點！」宋老太太原本的好心情都不見了，眉頭緊緊皺在一起，嘴角也往下垂，「妳忘了當初妳是怎麼對待那個小妾的嗎？妳說想要給對方一點教訓，把人命都弄沒了這叫給一點教訓？！妳啊，做事情總是太過，真姐兒就隨了妳，她平常打罵下人也就罷了，之前還推了晴姐兒，妳還真當母親老糊塗不知道嗎？現在馬家不認，真姐兒就是沒家世，脾氣又不好，就是沒品德，還想當羅家正妻，我已經對不起羅老太太，我不想跟她結仇。」

馬紬真臉色難看，瞪著宋萃晴，「妳不是保證不會告訴外祖母嗎，怎麼又去告狀了？妳這人怎麼這樣，說話不算話，我又不是故意的，一點小事也要跟外祖母講，小裡小氣的，一派庶女作風。」

這一說，廳裡五個庶女的臉色都不太好看。

宋萃燕似笑非笑的說：「就算是庶女，三堂姊也是姓宋的，不像有的人啊，明明不姓宋，卻賴在宋家宅子裡一住多年，現在連親事都想賴上宋家負責任。」

聞言，馬紬真的臉色頓時一陣紅一陣白，雖然這是事實，可是外祖母疼寵她們母女，她們住在宋家多年，何曾聽過這樣難聽的話，她忍不住哭了出來，一頭拱進母親懷中，「娘，女兒不依，燕姐兒居然這樣說我，女兒臉面都沒了，不如死了乾淨。」

宋新梅一手攬著女兒，順勢倒在地上，一手不斷捶胸，大聲號叫，「都是娘不好，娘不該跟個小妾爭風吃醋，不然妳就是馬家堂堂大小姐，也不用在這裡被人羞辱，

娘的心肝啊，娘看妳被羞辱，心裡那個疼啊……我也不要活了，乾脆我們母女一起走算了，省得在這裡惹人嫌棄。」

母女倆一搭一唱的，看得宋老太太面色更加鐵青，秦氏只覺得這對母女真的很煩，明明在說萃霜出門要帶的東西，有些細節還沒討論呢，居然就把話題扯走了，不是她這大嫂刻薄，她們這對母女也太不像話了，不過就是借住的馬家表小姐，居然異想天開代替萃霜嫁入羅家，沒有父族的姑娘，當妾室人家都不要的，還想當正妻。

孫氏略帶責備的看了宋萃燕一眼。

宋萃燕趕緊低下頭認錯，「母親，對不起，是女兒嘴快了。」

「真姐兒是妳表妹，下次不能這樣，知道嗎？」

「知道。」

「過去跟真姐兒說聲不是，回頭罰妳寫一個時辰的大字。」

馬紬真原本哭聲漸小，一聽到宋萃燕諷刺她後的懲罰這般輕微，又扯開嗓音哭了起來。

宋萃玉深深佩服這對母女，她兩世為人，到現在還是學不會這種說哭就哭的本事，看她們沒有要停下來的意思，她趁著宋萃燕去道歉時，伸手要拉馬紬真起來，豈料馬紬真不肯，她用力一扯，馬紬真吃疼，痛呼一聲後被硬拉了起來，坐在繡墩上，接著她又用力扯起還在地上亂踢的宋新梅。

大丫鬟很有眼色，馬上倒上新茶，兩母女哭了半天正覺得口渴，拿起杯子就喝。宋萃燕是她妹妹，這件事情不平息下來，祖母只會怪五房，於是宋萃玉只能開口勸，「三姑姑是我們宋家的嫡出大小姐，馬家都不給半分好臉色了，何況真姐兒連馬家都不認她，嫁入羅家，羅家會給好臉色嗎？」

宋新梅先是一呆，隨即辯解道：「縱使剛開始沒感情，但只要真姐兒給羅少爺生了兒子，夫妻間的相處情形也會跟著不同，只要有尊重，真姐兒的日子就不會太難過。」

「姑姑自己都生了個女兒，怎麼能保證真姐兒一定生男孩？」

「這……」宋新梅被問倒了，想了想才道：「真姐兒臉那麼寬，腰那麼粗，一看就是有福氣的，我怎麼能比。」

「姑姑別自謙了，姑姑的臉也有面盆大呢，我看也是福氣滿滿，還不生了個女兒？再說了，馬七老爺有因為姑姑生了孩子，給予姑姑應有的尊重嗎？」

宋新梅又不知道該怎麼開口了，馬七老爺的確對她一點尊重都沒有，從懷孕開始，他就天天宿在姨娘的房裡，就算白天兩人見了面，他也始終板著臉，老是說馬家不需要女兒，讓她肚子爭氣點。

「姑姑都知道高門不好待，真姐兒身分又尷尬，何必要她去高門受苦？」

宋新梅有點動搖了，但又覺得自己怎麼可以這麼快就被說服，不免有點羞惱，「進

入高門是享福，妳將來還不是要進高門！」

「我不，我已經跟母親說好了，在家裡當老姑子，我不進高門，不想去給丈夫安排小妾，也不想伺候誰，我要一輩子在我娘身邊當大小姐，祖父同意的，祖母知道，大堂哥也知道，他說將來分家，不會把我分出去的。」

宋新梅難以置信的看向宋老太太，「母親，玉姐兒說的是真的嗎？」

「不然她都十五歲了，怎麼會不給她訂親。」宋老太太也不明白丈夫為什麼會答應當時還是個孩子的玉姐兒，但她的確答應了丈夫，玉姐兒的將來讓她自己選擇，她要當老小姐，那就當老小姐，反正宋家不缺那一口飯。

「姑姑，最適合真姐兒的方式是招贅，丈夫要比她出身低，這樣才不會嫌棄她，夫妻才能和美，到時候生了孩子，姑姑可以給她坐月子，給她帶孩子，這不是比把她嫁入高門要好得多？姑姑，我知道馬七老爺以前常常打您，您就不怕把真姐兒嫁入大戶人家後，真姐兒天天挨丈夫的打嗎？」

馬紬真很驚訝，從她有印象開始就住在宋家，對馬家一點記憶都沒有，她從不知道那個名義上的父親會打母親。

宋萃玉繼續勸道：「所以您被休了之後，我們宋家明明比馬家富有這麼多，祖父卻沒去討個說法，因為祖父知道，您常常挨打。」

「爹是因為知道我在馬家過的是什麼日子，才沒去討說法的？」

「當然。」

宋新梅說不出話了，她一直以為爹是覺得她丟人，又看不順眼她是女兒，不想替她出頭，沒想到實情居然是要保護她……

宋新梅擦擦眼淚，突然撲向宋老太太懷中。

宋老太太嘆氣一聲，把她摟過來，像小時候一樣揉了揉她的背，終究是自己懷胎十月生下的女兒，怎麼可能真的生她的氣。

宋萃玉見宋新梅好像想通了，轉向馬紬真，「真姐兒，京城才多大，要打聽什麼都容易，妳姓馬，這瞞不了人，去大戶人家肯定要受苦的，秦家的庶出表哥對妳有意，妳嫌人家門戶太低看不上眼，妳都會挑挑揀揀，別人又怎麼可能不嫌妳？」

馬紬真不說話，那秦家表哥家裡真不怎麼樣，才幾畝地收租，衣服一年兩裁而已，下人也沒幾個，怎麼能成親啊，可是……會不會其他人家的少爺也是這樣看她的？別的不說，她沒娘家支持，也沒多少嫁妝。

「低嫁能挑的就多了，要是招贅，能挑的更多，找個俊俏無雙的，過起日子來不是比較舒服嗎？」

馬紬真頓時雙眼一亮，是啊，長得好看真的很重要，她曾在花宴上見過陳家公子，那長得可真好看，潘安也不過如此吧，眼瞳深邃，鼻梁高挺，走起路來大步流星的，宛如仙人，若是能跟這種人朝夕相對，衣服一年兩裁，好像也還行。

宋老太太見宋萃玉把女兒跟外孫女勸住了，給了她一個慈愛的眼神，宋萃玉知道，

祖母晚一點一定會送東西到她的屋子當做獎賞，她的首飾已經多到三個抽斗都塞不下了，但沒關係，值錢的東西都是好東西，多送點，她喜歡。

「好了，別哭。」宋老太太拿出手絹替宋新梅擦去眼淚，「蘭秀，菊芳，帶姑奶奶跟表小姐去後面洗洗臉，把頭髮重新梳一下。」

宋新梅母女吸了吸鼻子，倒也乖順的跟著兩個大丫鬟去後面了。

秦氏鬆了口氣，這兩個戲精總算走了，真是煩死人了！「老太太，萃霜要帶去仁王府的東西，不知道要讓哪個管家辦理，媳婦好把單子給他。」

「單子給我吧，這樣天大的喜事，我得親自操辦，才能顯示對仁王府的尊重。」

秦氏知道給婆婆操辦，婆婆肯定會再添入私房，婆婆可有錢了，隨便添也是一、兩千兩，於是高高興興的把單子呈上去，「媳婦替萃霜謝過老太太。」

宋老太太拿過單子，交給身邊的申嬾嬾拿著，接著問道：「萃霜這都病了七、八日了吧，怎麼沒見好？」

「媳婦也不知道，萃霜就是怕風怕得厲害，帳子一點都不肯撩開，媳婦去看她，只能隔著帳子說幾句話，一天還只能去一次，就怕風灌進去。」

宋老太太陷入沉思，萃霜以前癸水來也是會頭疼的，但沒這次疼得這樣厲害，那孩子孝順，萬萬不可能裝疼故意不來跟她請安。「換個大夫試試吧。」

「媳婦也是這樣想的，聽說定相府那邊有個大夫，婦科很高明，等會兒媳婦就派人去請。」

「妳交代下去，若是對方不肯，就多花點銀子，無論如何一定要把人給請來，還有，請孔大夫把萃霜的脈案抄一份留下來，好讓新大夫了解萃霜的身子狀況，務必在仁王府的粉轎來之前，把身子調養好。」

兩人正在說著請大夫的事情，門外的嬾嬾進來稟報，「老太太，描鳳居的卓嬾嬾來了。」

描鳳居是宋萃霜的院子，卓嬾嬾是她奶娘。

卓嬾嬾原本有個大宋萃霜一歲的女兒，三歲時卻發痘子走了，卓嬾嬾把要給女兒的疼愛全部給了宋萃霜，凡事都親自經手，秦氏多次誇讚卓嬾嬾，說有她在，自己很放心。

宋老太太跟秦氏一聽，想法都是一樣的——宋萃霜身子好了。

「快叫人進來。」

卓嬾嬾進來後，人才剛站定就跪了下來，咚咚咚的磕了三個響頭，嚇了宋老太太一跳，秦氏更是難掩激動，心想著女兒是不是出了什麼事了。

「老奴在這裡向老太太請罪，向大太太請罪。」

宋老太太不愧當家多年，面對卓嬾嬾的異樣舉動，即便內心錯愕，表情也是平靜無波，「起來說話吧。」

「老奴罪孽深重，不敢起來。」

秦氏急了，「卓嬾嬾，妳倒是說說什麼事情啊，是不是萃霜頭疼加重了？吐了？還是虛弱得起不了床？」

「大小姐人很好，頭不疼，也沒起不來，只是大小姐人不在府裡，經過七天，應該已經離開京城遠遠的，馬車再也追不上了。」

宋老太太皺眉，「說清楚點。」

「是，大小姐與古管事的兒子古正梁互有情意，她原本想嫁入羅家時，把古管事一家帶去羅家，好歹能見面解相思，卻沒想到居然要入仁王府當妾室，妾室只能帶嬾嬾跟丫鬟，要是大小姐真進了仁王府，這輩子再也不可能見古正梁一面，老奴不忍大小姐傷心難過，在仁王府槁木死灰的過日子，於是給她想了個辦法，讓大小姐裝病，由古正梁帶著大小姐離京，老奴親眼送他們上的馬車，七天已經可以走很遠了，老太太跟大太太也不用費心追，追不上的。」

秦氏身子一歪，癱在椅子上，阮姨娘和崔姨娘連忙伸手扶住她，一個給她揉心口，一個給她倒茶。

秦氏喘了喘，回過神來，「不對，我這幾天明明都有跟萃霜說話，雖然隔著帳子，但那是我女兒沒錯，我總不可能連自己女兒的聲音都認不出來，萃霜沒走，妳想騙我對不對？」

「帳子裡的人，是茶樓裡的說書婆子，什麼聲音只要聽過都能模仿，老奴請她來模仿大小姐，不讓人起疑，還有，小姐的首飾細軟在第一天就已經典當完畢，老奴親自去當的，都換成五十兩的銀票，老太太跟大太太也別想用當舖的首飾追人。」宋萃玉心想，銀票面額這樣小，當舖怕是一天就要發出上百張，用銀票追人，那也追不上，又不是一張一千兩的，物少好認。

話說回來，真沒想到宋萃霜這麼猛啊，居然跟個管家的兒子私奔了，真的是……做得好啊！

她的大堂姊，才德兼備，勇氣十足，當妾太委屈了。

古代有一種很不人道的妻妾制度叫作「去母留子」，就是懷孕的小妾或通房只要惹得正妻不高興，等孩子生下來，孩子由正妻撫養，把那些個小妾通房賣出去，或者下放到莊子，讓母子不得相見。

貴妾也是妾，也可能被世子妃去母留子，那樣的情景實在太殘忍了。

至於仁王府那邊也不是不能交代，讓萃晴代為出門就行，萃晴美貌，又愛慕虛榮，還有點奸詐，最適合仁王府那種地方了，十四歲的年紀雖然不大，但在古代當妻子也不是不行，何況根據大伯父回憶，他只有說「草民有個女兒」，可沒說那個女兒是誰，到時候宋家就異口同聲堅稱那個女兒就是宋萃晴。

仁王府那邊當然不會是問題，因為他們根本不在乎誰過門，從頭到尾就只交代了一句「寒露當天轎子來抬人」。

不過卓嬾嬾大概就是被發賣的命了，祖母多年向佛，不會做打死人這種事情，但

卓嬾嬾肯定會被賣到最差的地方。

宋老太太面色陰沉，眼神寒冷，「來人，把卓嬾嬾先關去柴房，派人去把大老爺跟五老爺都叫回來。」

稍晚，宋大福跟宋五福都回來了，兩人聽到這事兒都很驚訝，宋大福更是氣得半死，說要活活打死卓嬾嬾，但被宋老太太阻止了。

更晚時，宋風、宋雲也從紫新書院回來了，宋五福膝下的宋益太小，直接被帶回自個兒的房裡，不參與討論這件大事。

現如今在花廳裡有宋老太太、宋大福、宋五福，長房大爺宋風、二爺宋雲，還有五房的宋萃玉。

秦氏暈倒了，大廚房正在用大火蒸藥。

宋大福眼睛瞪得大大的，臉孔氣得通紅，「這死丫頭怎麼這麼不懂事，居然去喜歡一個下人，放著王府的滔天富貴不要，拿自己的銀子去養小白臉，還學人家私奔，我宋大福怎麼會養出這個不知廉恥的女兒！早知道她喜歡捱窮，她一出生就把她扔到鄉下去種桑，好歹給我們做出幾匹布，不像現在，吃了十六年米飯，卻給我一記晴天霹靂！」

宋五福啞啞的說：「大哥也別這麼生氣，我們倒是想想還有什麼辦法把人給追回來。」

「怎麼追？這都七天了，東南西北也不知道往哪個方向去，他們就算在京城落腳，真有心躲，我們也找不著！」

宋風轉向宋萃玉，「妳平常主意多，倒是給我們想想有沒有什麼辦法？」

宋萃玉心想，能有什麼辦法啊，代嫁這種事情她只敢在腦子裡想，不敢說出口的，畢竟這會影響宋萃晴的一輩子，宋萃晴如果過得好，那也就算了，萬一仁王世子也會家暴，豈不是自己把她推入火坑？

「這事情也只能當做沒發生過了，大堂姊就算追回來，她跟古正梁獨處了七天，也不可能再送入王府，今天廳裡這麼多人，難保哪一天仁王世子不會知道，到時候就是結仇了，為今之計，只能誠實以對，最多就是讓仁王府笑話我們宋家規矩不好，但至少不結仇。」

宋大福氣得雙手在空中亂揮，「這麼好的機會就這樣沒了，仁王世子的貴妾啊，那個賤命丫頭。」

「大伯父，丟臉總比丟命好，大堂姊追回來了，你真敢把她送入仁王府那麼尊貴的地方嗎？要是世子知道他的貴妾跟其他男人獨處過七天，您覺得世子會不會想殺人洩憤？您有幾個頭可以砍？」

宋大福下意識摸了摸後頸，氣勢也弱了幾分，「可……可這機會這麼好……」

「人這輩子要吃什麼飯那是注定的，我們宋家就是商人命，我不贊成去追大堂姊，就像我方才說的，追回來也不能嫁人，倒不如將實情告訴仁王爺，再對外宣稱大堂姊病死，仁王爺看在大伯父幫助過他的分上，肯定不會到處說我們宋家的醜事，過段時間這件事就可以揭過去了。」

宋大福一臉可惜，「就這樣？」

「就這樣，然後該給萃晴說親了。」

一直沒說話的宋雲突然開口，「我也覺得這主意不錯，誠實為上，別結仇，爹，我跟大哥會好好讀書，考個功名，光宗耀祖不是靠著女兒進王府當貴妾，而是讓兒子掙給您！」

第二章 坐上粉轎

「小姐，申嬾嬾來了。」

宋萃玉一聽祖母身邊的嬾嬾來了，連忙說：「快請人進來。」

申嬾嬾跟宋老太太主僕五十幾年，在宋家，就連幾個太太奶奶都會給她幾分顏面，她當然不可能真的把她當奴僕看。

不一會兒，穿著深藍色褶子的申嬾嬾跨過坎子進來，走到方桌旁跟宋萃玉規規矩矩的行禮，「老奴見過二小姐。」

宋萃玉連忙扶起她，「申嬾嬾不用如此多禮。」

「老太太讓二小姐去一趟松鶴堂的花廳。」

宋萃玉想了想，問道：「可是大伯父從仁王府回來了？」

「是。」

「請嬾嬾告訴祖母，我換件衣服馬上過去。」

申嬾嬾離開後，錦繡、良枝連忙過來替宋萃玉整理妝容，雙蝶飛舞對襟，流彩雲燕裙，外頭加了一件正好色琵琶襟小襖，衣裳是紅的，頭飾便選了白玉纏枝釵，花穗耳環，手上戴著碧玉鐲，這便大功告成。

時序入秋，花園裡的樹木已經不如夏日那樣翠綠茂盛，都露出些許枯黃，倒是沿著石階種的木芙蓉開得好看，粉紅色的花朵碗口大小，沿階盛放，讓蕭瑟的園子活潑不少，當然，桂花絕對不可少，宋老太太喜愛桂花，宋家花園十幾年前大翻修時，工匠種植了不少，不管走到哪兒，都能隱隱聞到桂花香氣。

沿著小徑走了約莫一盞茶時分，便到松鶴堂花廳。

鋪著斑斕地毯的花廳中，此刻只有宋老太太和宋大福，兩人神色一般，都是困惑中帶著高興。

宋萃玉行禮，「見過祖母，大伯父。」

宋老太太伸手，「快到祖母這裡坐。」

宋萃玉看得出來祖母和大伯父都苦苦壓抑著興奮，祖母的嘴角一直是她的心情指標，高興就往上，不高興就往下，此刻嘴角高高翹起，顯然心情十分愉悅，這讓

宋萃玉覺得有些古怪，但一時間又說不上來為什麼。

宋大福往前一蹦，「玉丫頭，大伯父今天終於見著仁王爺了。」

宋萃玉微微點點頭，看來這怪異的氣氛跟仁王爺有關，所以呢？

「只能說啊，我們宋家就是有那個富貴命。」宋大福捻著鬍鬚，得意得臉都紅了，「我原本是跟仁王爺告罪，卻沒想到仁王爺說，跑了個女兒也不要緊，換一個就行，仁王爺居然還是要收我們宋家女兒當貴妾，還說再拖下去也麻煩，粉轎三天後過門抬人，看我們送誰出門，仁王府就收誰為妾。」

宋萃玉難掩錯愕，仁王爺的神經會不會太粗啊，這樣也行？呃，不對，仁王爺應該是不想欠宋家人情，況且又是他親口允諾的，再說了，收個貴妾對他們仁王府來說實在太容易了，與其放著人情，不知道什麼時候對方會獅子大開口，不如把貴妾約定履行到底，說到底不過就是兒子房中多了一個人，那能是多大的事情。

「所以是要讓萃晴替代大堂姊進王府了？」也不能怪她這樣想，這可是大伯父掙來的機會，當然是給自己的女兒。

「那怎麼能呢！」宋老太太略帶責備的看了她一眼，「仁王世子什麼身分，怎麼能讓晴姐兒這庶女去伺候，祖母剛剛跟妳大伯父商量好了，讓妳去比較合適。」宋萃玉頓感天打雷劈，啥啊，她可是五房的人耶，而且祖父已經答應她在家當老小姐了。「祖母，孫女覺得晴姐兒合適多了，晴姐兒美貌又多才，仁王世子肯定喜歡，還有，大伯父，您不是想要一個有封號的外孫嗎，若是姪女進王府，您可就不會有那樣的外孫了，這麼天大的富貴，這麼天大的機會，就這樣白白讓給我？」宋大福嘆了口氣，又「嘖」了一聲，眼神閃過一絲痛心，「玉丫頭，光是妳剛剛的見識跟胸襟，晴姐兒就比不上，我們讓姑娘入王府，是想討仁王世子喜歡，可不能放個不聰明的進去，晴姐兒我還不知道嗎，心眼跟雞眼差不多，進仁王府肯定要搞小動作，到時候我們宋家不但沒討到便宜，還會惹得世子不快，這萬萬不行的。」

他雖然想要個金玉外孫，但更想要有功名的兒子，宋風和宋雲的前程才是他最關心的，若是玉丫頭得寵，仁王世子想提拔，當然是先提拔他們兩個，玉丫頭的親弟弟宋益今年才八歲，要提拔還輪不上他，只是這種話不能說出來。

想到這裡，他不免再次埋怨萃霜那個賤丫頭不爭氣，把這大好機會讓出去，不然她那麼美貌無雙，要得寵肯定容易。

玉丫頭嘛，雖然容貌不是頂尖，但還算討人喜歡，性子又伶俐，長期相處下來，要得寵也是可能的。

宋大福乾笑了幾聲，「玉丫頭，妳不用不好意思，一筆寫不出兩個宋字，我們都是宋家人，這富貴給萃霜跟給妳，都同樣能光耀門楣。」

宋萃玉在內心哀嘆，不，大伯父，不是不好意思，是不願意啊，給人當正妻都不願意了，何況當個妾室，將來世子妃這個頂頭上司入府，知道有個妾室早早入門，

肯定很不爽，頂頭上司不爽，下屬也不會好過的。

「玉姐兒。」宋老太太拍拍她的手，期待又慈愛的瞅著她，「祖母知道妳有自己的想法，可是誰會想到萃霜會跑，誰又想得到仁王爺居然願意繼續履行諾言，我們是一定要送個宋家姑娘進去的，年紀太小的就不用考慮了，妳十五，萃晴十四，都可以，可是妳們心自問，萃晴真能安分的當個妾室，不會給宋家惹來麻煩嗎？」宋萃晴是個不肯吃虧的性子，在哪裡吃了點虧，一定要加倍討回來，她被馬紬真推了的事情，雖然當下保證不會透露，但會找一天「不小心」說溜嘴，惹得雞飛狗跳她才高興。

她一定會惹事，而且不會是小事，還有很大的可能會自以為是的槓上世子妃。可自己為什麼就要這麼倒楣呢？因著貪慕富貴的大伯父，逃跑求生的大堂姊，然後她得進入那座金絲牢籠？光是想，就覺得冷汗要冒出來了，不行，她不想過那樣的日子！

「祖母，二伯父家、三伯父家也還有年齡合適的……」

「那不行。」宋老太太打斷她，嘴角馬上垂了下來，「這麼好的機會，我不會給那些人，再說了，那幾個姨娘庶子對我都心有埋怨，一旦他們的女兒得寵，妳覺得他們會反饋本家，還是把我們狠狠踩在腳下？玉丫頭，我答應過妳祖父讓妳決定自己的將來，但現在情況不同，仁王爺已經讓步，我們可不能不識抬舉送個庶女過去。」

宋萃玉心中一凜，祖母這是在敲打她，宋家不能不識抬舉，她也不能不識抬舉，祖母現在好好的跟她說，她得識時務的接受。

她當然也能鬧，但祖母會懲罰她母親，只要日日立規矩，說晚上人不舒服，要母親在小榻子上侍疾，母親的好日子就到頭了，立規矩真不是一般人可以忍的，侍疾更不行，得給祖母拍痰、揉腳，熱了要搨涼，冷了要添炭，還得伺候祖母拉屎拉尿，什麼下人粗活都得做，她被母親疼愛了十五年，她不忍心母親被她連累。沒有利害衝突的時候，祖母可以容忍她的小脾氣，但一旦和宋家本家的利益有關，祖母就不會讓她隨心所欲了。

她很明白，在祖母眼中，大堂哥跟二堂哥的前途比什麼都重要。

幻想的璀璨將來，當女掌櫃什麼的，都沒了，以後的人生就是一院落、四堵牆，沒有丈夫，因為她只是妾，她跟世子不是夫妻關係，而是主僕關係，自此從天地遼闊飛入一間牢籠。

宋萃玉告訴自己，算了，都死過一次，不怕。

聽說仁王妃長得很美，也許世子長得像她呢，她就有個帥哥主人啦，那也不錯，就算沒感情，看著好看的臉也能保養眼睛。

既然不忍心母親受苦，就只能自己受苦了，只希望仁王世子不要打人就好，只有這一點，她是萬萬不能忍的。

如果他真有暴力傾向，在這個沒有警察的年代，她也只能盡量拍他馬屁，拍得他舒爽又高興，心情好點總不會是壞事，還好以前從事服務業，她很會見人說人話，見鬼說鬼話。

想通了之後，宋萃玉挽著祖母的手，撒嬌說：「祖母可要把替大堂姊準備的都給孫女兒，不能因為孫女兒是五房就偏心。」

宋老太太看了這孫女十五年，對她的脾氣還是有點了解的，見她轉瞬間想開，雖然有點意外，但也十分高興，嘴角再次上揚，「好好好，都依妳。」

宋萃玉知道事情已經無法挽回，只能快速打算起來，她會有一萬兩銀子，約五千兩的諸般事物，還有八間鋪子，真是天道好輪迴，自己當初替大堂姊爭取的幾間鋪子，沒想到居然到了自己名下，只能說幸好自己當時好心，也算幫了自己一把。

唉，只是這仁王府也太心急了，只給了三天的緩衝時間。

她真捨不得母親，宋家要說有什麼讓她留念的，就是母親了。

那個慈愛、溫暖又大器的女人，給了她滿滿的寵愛，前生沒得到的，這輩子加倍體會了，母愛真的太神奇了。

前生因為媽媽不愛她，她也覺得自己沒資格得到愛，她知道自己是無辜的，可是當一個人從小到大都聽著母親對自己說「都是妳害的」，一定會下意識覺得自己會帶給他人不幸，會讓人不幸的人有什麼資格得到幸福呢？於是她離婚時，心裡也是淡淡的想著，看吧，不會幸福的，他們的婚姻沒有任何外力問題，但就是不幸福。

可是孫氏這個母親不同，她去廟裡上香時總是說——

感謝菩薩把玉姐兒帶到信女身邊

寵女兒，愛女兒，把女兒捧在手掌心，連「要在家當老小姐」這麼任性又驚世駭俗的事情也應了她，她還記得母親給她梳頭時，常會無奈的笑說「妳這丫頭這麼任性，真要替妳操心一輩子」。

她聽在耳裡，心裡暖烘烘的，前生的遺憾在今生得到彌補，母親讓她覺得，她是

可以幸福的。

當然，她的幸福不是指成親生子，而是一種心靈上的心滿意足，她想永遠待在母親身邊，當母親的女兒，對她來說，這就是幸福。

無奈計劃趕不上變化，仁王府的粉轎三天後到，宋萃玉知道自己得抓緊時間跟母親相處。

孫氏一得知女兒三天後要入仁王府，錯愕又驚嚇，當下便哭了出來，侯門深似海，又只是個貴妾，只怕一輩子都見不著面了，她養了十五年的寶貝女兒啊，緣分居然就只剩下三天，她摟著宋萃玉哭了半日，眼淚停不住。

倒是宋五福知道這等好事落在五房，高興得手舞足蹈，但看到正妻在哭，又不敢表現出來，只好去姨娘房裡開心去了。

宋萃玉這三天都黏著母親，時間轉眼即逝。

這天一大早，天色未亮，在母親的淚眼跟祖母的期許中，宋萃玉上了粉轎，跟著她過去的只有奶娘郝嬾嬾跟良枝、錦繡。

轎子很大，錦墊也厚實，只是搖搖晃晃的讓人不舒服。

宋家小廝在大門前燃放一串長鞭炮。

鑼聲一響，特別請來的說書人大著嗓子說：「送二小姐到仁王府當世子貴妾，送二小姐到仁王府當世子貴妾……」一次又一次，要吼得街坊鄰居都知道宋家的小姐要進仁王府。

宋萃玉掀開小簾子，在天色將明未明之際，看了那朱紅色大門一眼，上頭的黑色牌匾上用金色字寫著大大的宋府。

如果沒有意外，她這輩子不會再看到第二次了。

就這樣離開了生活十五年的地方，要到一個陌生的地方度過餘生，她必須承認她確實擔心忐忑，她也不求什麼受寵，只希望仁王世子不要太難伺候就行。

腦子裡亂七八糟的，不知過了多久，宋萃玉終於聽到一個婆子的聲音——

「宋姨娘來了，開門。」

她悄悄掀開轎簾往外看去，角門。

也是，貴妾說難聽點就是個姨娘，仁王府當然只會開角門。

轎子又行了一會兒，終於停了下來，一隻短胖的手掀開轎簾，「宋姨娘下轎吧。」

宋萃玉下了轎子，眼見說話的是個年約四十歲的嬾嬾，臉很圓，長得就是一副精明樣。

「老奴魯婆子，見過宋姨娘，還請姨娘上馬車。」

宋萃玉以為自己聽錯了，「馬車？」

「是，已經準備好了。」

一身妾室粉紅的宋萃玉看了看，下轎的地方並不是什麼房舍跨院，而是王府的馬車棚，十幾匹高大的駿馬在草坪上跑踏，一旁竹棚下停著幾輛寬大的黑檀馬車，其中一輛帳幔是用只有親王可用的深黃色，帳幔上撲騰著三爪黑龍，另外一輛是深棕色，圖案是展翅祥鶴，乃仁王妃所用，這兩輛放得特別明顯，其他幾輛也有明顯排序。

至於自己要上的馬車則是深綠色的，頗大，外面有牡丹刺繡，顯得十分精緻，後面跟著兩臺深藍色的馬車，看來是要讓她帶來的下人乘坐，還要放置她帶來的事物。

可就算是王府，也不可能大得這般誇張，得換坐馬車吧？

宋萃玉脫下碧璽手串往那魯嬾嬾手裡一塞，「初來乍到，規矩全然不知，還請嬾

嬪說得詳細些。」

那魯嬪多精啊，一看那碧璽是上好的成色，少說也要兩、三百兩，立即裝出一副同情的樣子，「這個……老婆子是下人，也不太好說，只能說這是世子的意思，姨娘可不好違背。」

宋萃玉看她像便秘似的，話說得吞吞吐吐，心情有些煩躁，但又不好顯出來，只好再摘下金臂環，「嬪拿著吃些點心。」

魯嬪心裡高興，臉色卻更苦，壓低聲音說：「世子不接受這樁喜事，要把姨娘送往郊外的別莊，過角門只是做給大家看，表示我們仁王府說話算話，姨娘可得想開些。」

她要被送往別莊？她可以不用伺候世子？宋萃玉幾乎要跳起來了，喔耶！真是天無絕人之路啊，哈哈！

原來世子不難伺候，只是不待見她，開心。

她這幾天一直在猜想世子到底是什麼樣的人，頭髮因此掉了好多，又想著要跟一個沒感情的人同床共枕，她就忍不住冒出一身雞皮疙瘩，她什麼情況都揣想過了，就是沒猜到世子不想見她，真是太好了！

以後她就帶著萬貫家財在城郊當山大王，而且她就算偷偷回家，仁王府也不會知道，至於宋家那裡就更好交代了，這可是世子的意思，不能得寵不能怪她，見都沒見過，怎麼爭，是吧！

魯嬪用手秤了秤那金臂環，分量很足，於是又好心地補充道：「姨娘放心，那莊子可是極好的地方，風景優美，在那邊住上一陣子，什麼煩心的事情都沒了，姨娘在那邊上頭沒人，想開些自然能逍遙自在。」

「再問嬪一句，現在什麼時候了？」

「快西時了。」

所以她坐了差不多十個小時的轎子，難怪全身僵硬，不過聽到要去別莊的好消息，她只覺得骨頭輕了不少。

宋萃玉盡量讓自己不要笑出來，故作鎮定地說：「郝嬪，良枝，錦繡，妳們都聽到了，這是世子的吩咐，我們上馬車。」

魯嬪見她沒有哭鬧，很是意外，但也鬆了一口氣，說實話，她還真怕這姨娘受不得刺激暈倒，那可難辦了，現在可好，自己爬上馬車多省事啊，她連忙指揮下人把姨娘帶來的十二擔事物裝在後頭那輛馬車，妥當後，車夫一揚鞭，魯嬪也跟著爬上去，往郊外去了。

怎麼說呢，當一宅之主的感覺真的好爽啊！

這個年代沒啥娛樂，為了怕晚上睡不著，宋萃玉白天也不敢睡太晚，總是日出時

分就起床，然後沿著院子跑個半小時，減肥順便放鬆心情。

剛開始，別莊的人還以為她受不得刺激，發瘋了，但經過她用力推廣，現在已有不少下人有事沒事會跑上兩圈，運動可以讓人精神變好，體會過運動的好處，大家都回不去了。

然後她也知道了，仁王世子叫作趙天霽，名字是皇上親自取的，那聖旨現在還供在王府的佛堂上，趙天霽雖然不待見她，但也沒刻薄她，魯嬾嬾每個月都會送來五十兩銀子，十兩是她的例銀，十兩是整體廚房支出，管家嬾嬾三兩，二十四個下人月銀各一兩，最後剩下的三兩則是其他支出，一年四季也會按照姨娘的分例送衣服鞋襪過來，最重要的就是，下人的賣身契都在她手裡。

這些下人在別莊的日子過得超爽，尤其是管家嬾嬾，把別莊當成自己的住處，把兩個女兒當成千金大小姐，真正主人家到了，哪會開心？

宋萃玉剛到時，因為魯嬾嬾在，那些人不敢怎麼樣，等魯嬾嬾隔日回去，管家嬾嬾馬上拿喬了，這個不行，那個不准——對，姨娘就是兩個菜；對，姨娘不能天天洗澡；丫鬟是打掃院子的，姨娘的粗活得自己做才行；姨娘該起床就得起床，雖然是在別莊，也不能偷懶。

宋萃玉火大了，當天就叫了人牙子來，把那管家嬾嬾一家三口賣了，立威。

眾人見狀，突然對她親切不少，宋萃玉一問之下才知道，管家嬾嬾平日作威作福，人人討厭，兩個女兒明明是丫鬟，卻仗著管家嬾嬾的威勢欺負其他人，大家都是敢怒不敢言，而她一來就把討厭鬼攆走了，對他們來說她當然是好人。

宋萃玉詳細問過，知道一個于嬾嬾在別莊做了二十幾年的活兒，識字又會看帳本，便將她提拔上來當管家。

于嬾嬾又驚又喜，月銀從一兩變三兩，她的孫子們就可以進學堂了，她自然十分盡力。

換了管家嬾嬾，別莊照常運轉，而且大家也都知道了一件事情，宋姨娘手裡是有賣身契的，該下手的時候也不會手軟，所以園丁把院子裡的花草樹木都整理得漂漂亮亮、整整齊齊，廚娘也不敢偷斤減兩，該出什麼菜就是什麼菜。

宋萃玉很滿意，小日子簡直太美好了。

在別莊這兩年，她有事沒事就去指導廚娘做菜，她是不會做菜啦，但吃過啊，廚娘三十幾年經驗，手藝好，悟性高，她講，廚娘做，也做得有七、八分樣子。

漢堡有了，薯條有了，椒麻雞有了，披薩有了，她只差一臺「唉鳳」，就可以變成現代人了。

三個廚娘剛開始對她半信半疑，現在對她無比崇拜，還認為她不愧是大戶人家出身，懂得就是多。

宋萃玉坦然接受她們的崇拜，心裡一點不好意思的感覺都沒有。

這美好的秋日，看著紛黃銀杏，在涼風習習中啃著鹽水雞爪，簡直是人生一大樂

事，母親上回來別莊看她的時候，一直要她去求仁王世子，讓她過繼個孩子，女人有了孩子，比較不會覺得日子難熬之類的。

她才不要，她現在是別莊老大，說一不二，日子舒爽得很，等小嬰兒來了，老大就變成小嬰兒了，她絕對不要失去自己的地位。

宋萃玉把雞骨頭扔進瓷桶裡，又從盤子拿起一隻開始啃，鹽水雞脖子跟鹽水雞爪真是人間美味，好適合一邊看書一邊吃……

「姨娘，大喜。」于嬤嬤一邊推開格扇跑進來，一邊大聲嚷嚷，「大喜事啊！」良枝皺眉，「姨娘在看書呢。」

「良枝姑娘見諒，真是大喜事啊，老奴這才忍不住的。」

宋萃玉把目光從書上移開，「什麼事情這麼高興？真把這幾天老去雞棚偷吃雞蛋的狐狸抓住了？」

「不是。」于嬤嬤一臉開心，「幾個雞蛋而已，算什麼。是仁王帶著仁王妃與世子從江南回京，仁王妃身體不舒服，要先來別莊歇息幾日，世子不放心仁王妃，跟著一道過來。」

登楞！不、是、吧——

可惡，她又不能怪仁王妃，身體不舒服不是她願意的，也不能怪世子，擔心母親是人之常情，但她就是覺得很「阿雜」。

混蛋！可惡！

她現在有點理解原本那個管家嬤嬤的心態了，山大王當得好好的，正經主子卻突然出現，這就表示好日子到頭了。

「人什麼時候到？」

「先行來告知的侍衛說，大概再兩刻鐘。」

宋萃玉一下子從美人榻上彈起來，「于嬤嬤，快帶人去整理一進的廂房，把話傳下去，仁王妃跟世子要來，讓大家自己注意些，廚房如果來不及準備，就先上仁王妃跟世子的那份，其他的不用管。良枝，錦繡，過來幫我換衣服。」

兩個大丫鬟迅速褪下她的常服，換上月華錦衫、四喜如意裙，天冷，加了件牡丹紋浣花外襖，頭上插了支玉珠垂墜步搖，良枝又給她戴上金絲護甲，但她怕到時候要扶仁王妃，反而刮傷仁王妃，想了想，還是取下。

幸好她有自知之明，一直乖乖住在二進的廂房中，萬一她托大，住了一進的好房間，爽是爽到了，但仁王妃這樣突然殺來，發現她一個妾室居然這麼大膽，她大概也就完了。

一切準備妥當，宋萃玉帶著郝嬤嬤、良枝、錦繡、于嬤嬤，以及其他二十四名下人，全都在別莊門口等著。

沒多久，幾輛馬車緩緩駛過來，帶頭的是仁王妃的馬車，第二輛是群青色的，居然也繡了三爪龍，看來說皇上偏愛這個姪子果然不假，明明只是個世子，竟用了

繡龍的帳子，四匹黑馬拉著，十分威風。

幾輛馬車全停下後，跳下幾個丫鬟婆子，眼見那群青色的帳子也有人掀開，宋萃玉連忙低下頭，眼角瞥到仁王妃在世子的攙扶下下了馬車，她連忙帶頭行禮，「奴婢宋氏見過仁王妃，見過世子。」

一旁的圓臉嬾嬾問道：「房間可準備好了？」

「都準備妥當，請仁王妃、世子隨奴婢過來。」

圓臉嬾嬾又說：「去請大夫，越快越好。」

「已經派人去請，算算那大夫也差不多快到了。」

仁王妃人不舒服，又不肯讓兒子背，花了不少時間才走到一進的廂房。

躺下後，丫鬟司琴連忙拉上錦被，就聽到仁王妃「咦」了一聲。

趙天霽連忙關心的問：「母妃，怎麼了？」

「這枕頭……」

「枕頭不舒服嗎？兒子給您換一個。」

「不是，這枕頭居然有茶葉香，讓我這煩悶噁心倒是減輕了些。」仁王妃側過身子，讓鼻尖靠近枕頭，「這味道挺好的，聞著舒服。」

宋萃玉心想，當然，這可是她這位經絡按摩師根據經驗做出來的茶葉枕頭，混了好幾種茶葉呢，有的寧神，有的定心，平常都是她抱著睡覺用的，她猜出仁王妃是從江南回來的路上暈船，才把這好枕頭貢獻出來。

趙天霽的臉色這才好了些，「大夫呢，怎麼還沒來？」

話音方落，外頭就傳來于嬾嬾的聲音，「宋姨娘，大夫來了。」

見丫鬟要解帳子好把仁王妃遮起來，宋萃玉連忙說：「幾位姊姊不用忙，我們這兒去年來了一位女大夫，醫術很好，女子看病，也不用避嫌。」接著她親自去開了格扇，「多謝周大夫這麼快趕來。」

周大夫五十幾歲，她當然也知道這碧瓦朱甍的院子是仁王別莊，住著仁王世子的妾室，今日妾室親自迎接，床上之人想必是富貴中的富貴，不敢怠慢，行過禮後馬上細細的診起脈來。

「夫人這是旅途奔波導致心神耗損，吃幾帖藥就好了，夫人若是不冷，可以開點窗，讓氣息流動，好得更快。」

趙天霽一聽，已經信了她的醫術八成，原本坐船回京是再穩當不過，卻沒想到大黎江上游連日大雨，河水暴漲導致船身不穩，顛簸得厲害，母妃暈船卻怕耽誤回京面聖，一直苦苦忍著不講，直到下了船跌倒，大丫鬟這才說母妃已經不舒服好幾天了。

「大夫，這可要緊？會不會留下病根？」

「不會，只是切記，以後若是遠行，得慢慢來，急不得，還有，府上若是有人懂得鬆經脈之法，倒是可以推拿一番。」

趙天霽一喜，「周大夫可懂？」

「我懂是懂，但年紀已大，雙手無力，對貴人來說是沒有幫助的。」

趙天霽心裡失望，可看這位周大夫確實又老又瘦，也不好為難對方。

當天晚上，廚房準備了十二道菜，仁王妃卻只喝了幾口湯，宋萃玉想想不行啊，仁王妃身體好不起來，就要一直在這裡住下去，這樣她要怎麼繼續當山老大？於是她心一狠，把「嫁妝」中的上好碧螺春拿出來，送給仁王妃的大丫鬟司畫，吩咐著仁王妃既然喜歡茶葉的味道，就用茶葉水洗個澡唄，又吩咐廚房準備幾樣鮮果，切成小口小口的送去。

稍晚，司畫來到宋萃玉的院子，表示王妃洗了個茶葉熱水澡後，果然舒服很多，大魚大肉吃不下，切成小口的新鮮水果倒是能吃上一些，王妃身子舒服不少，讓她去磕頭。

宋萃玉心想，媽的，但還是笑容可掬的說：「多謝王妃，多謝姊姊。」

第三章 黃金雙手

仁王妃身體還沒大好，是坐在繡床上見宋萃玉的。

宋萃玉告訴自己，大丈夫能屈能伸，跪就跪，怕什麼！隨即便雙膝一彎，跪了下來。「奴婢宋氏給王妃磕頭。」

「好。」仁王妃溫和的道，「抬起頭來我瞧瞧。」

宋萃玉直起身子，微微抬起臉，當然不敢直視王妃面孔，眼睛是看著青磚地。

仁王妃笑著褪下一個鐲子，「收著吧，賞給妳當見面禮。」

宋萃玉雙手接過，「奴婢謝過王妃賞賜。」

真可悲，唉……可是人在屋簷下，不得不低頭。

「來人，賜坐。」

白天見到的那個圓臉嬖嬖連忙搬來一個繡墩。

宋萃玉又道謝，「多謝嬖嬖。」

坐下後，宋萃玉這才有機會偷看仁王妃一眼。她從以前就聽過仁王妃貌似天人，今日一見，果然如此，四十幾歲的年紀，看起來卻像三十上下，不只美貌，還有種楚楚可憐的氣質，她是女人，都被仁王妃那雙黑珍珠般的眼睛看得骨頭軟，更何況是男人，肯定對這樣嬌滴滴的大美人百般疼寵、百依百順。

說起這仁王妃，那可厲害了，據說她生趙天霽時十分兇險，產後足足有兩個月都只吊著一口氣，後來好不容易清醒了，仁王疼惜妻子，等她身體好了，便賜下絕子湯藥，寧可要仁王妃，不要其他嫡子嫡女了。

至於仁王的庶子庶女呢？沒有，一個都沒有！仁王沒有姨娘通房，這輩子就仁王妃一個女人。

仁王妃的庶妹來探視姊姊，一直暗示娥皇女英姊妹共侍一夫，還和樂融融，但仁

王沒上鉤；春宴秋宴等聚會，也會有些小官女貪圖富貴，想藉機跌倒在仁王懷中，再哭著喊男女授受不親，逼仁王納妾，卻沒想到仁王身子一側，那小姐便直接撞入花圃中，吃了一嘴巴泥，丟臉得好幾個月都不敢出門。

最精彩的當然是仁王的遠房表妹，假借家宴，直接溜進仁王的書房裡，哭喊著仁王對她如何又如何，她不要活了等等，仁王只好收了她的當妾室，也請了媒人來打契約，沒想到隔天仁王就把她給賣了。

姨娘本來就是下人，下人本來就是可以由主人作主發賣的，所以按照律法，一切合乎標準，據說那姨娘被賣時，大喊著救命，知道錯了，饒了她吧，她以後再也不敢了，人牙婆子立即四個嘴巴子抽下去，那姨娘疼得連哭都哭不出來，被賣到哪裡也沒人知道，大家只曉得一件事，仁王只要仁王妃一人，其他女人想進他仁王府？沒門。

據說齊太妃為此不太高興，但也沒辦法，兒子都這麼大了，只能隨他去。站在女人的立場，宋萃玉是很崇拜仁王妃的，在這個一夫多妻盛行的年代，以仁王之尊，居然只有她一個女人，偶像啊，該出書教教天下女人如何馭夫。

「宋姨娘，妳在這裡住了一、兩年有了吧？」仁王妃開始閒話家常。

「下個月就兩年了。」

「霽兒不知道仁王爺跟妳大伯父的事情，突然多了個姨娘，不能接受也在情理之中，希望妳別怪他。」

天兒啊，仁王妃講話怎麼這麼客氣，又被這麼漂亮的一雙眼睛瞅著，宋萃玉都要不好意思了。「回王妃的話，雖然奴婢是商家女子，但從小也是讀著《女誡》長大的，不會對世子心有埋怨，即便住在別莊，但吃穿飲食，世子都有照顧，奴婢很感激。」

「那就好，我幾次想讓他把妳叫回來，但又想著當母親的怎能把手伸進孩子的院落，所以最終還是什麼都沒說。」仁王妃拉起她的手，十分親切，「也不知道是不是跟妳有緣分，我剛開始只是想誇誇妳心細，可看到妳之後，對妳倒有幾分喜歡。」

看人的本事，仁王妃還是有的，她原以為宋萃玉不是怨氣沖天，就是會哭求自己讓她回王府，畢竟粉轎過門卻把人直接送往別莊，這確實稱得上是羞辱人了，卻沒想到宋萃玉一臉平靜，眼睛有神，臉頰有肉，可見日子過得舒服。

她幾乎當下就知道，這姨娘的心胸肯定寬闊，如果她能待在霽兒身邊，也教教霽兒怎麼過日子就好了。

兒子就是太認真了，明明才十九，心智卻像個八十歲的老頭子，連她這做母親的有時候都看不下去，而且兒子都這年紀了，身邊沒有通房，唯一的姨娘又往外送，她不免擔心兒子是不是好男風？

東瑞國在這方面非常開放，尤其京城更為全國之最，各種娛樂場所都經營得有聲

有色，高等點的有棋室、琴房，附庸風雅，文人最愛；一般老百姓就是茶樓聽說書、看戲，或是探探哪家大人有見不得光的消息，哪戶的後宅又有什麼新鮮事。但要說最受歡迎的，當然是賭坊與青樓，賭坊開的賭局是包羅萬象，就連門口的鸚鵡什麼時候拉屎都能賭，至於這青樓嘛，也不遑多讓，只要有銀子，嫖男嫖女皆可。

青樓中的花魁，一個比一個豔，青樓中的小倌，一個比一個媚，那可是個個都能跟花魁比美，流連其中的大有人在，更不乏達官貴人。

然而心裡的擔憂，仁王妃只敢跟奶娘白嬾嬾說，白嬾嬾則是說她也是這樣想的，但怕仁王妃心煩，之前一直不敢講，這讓仁王妃更加憂懼了。

好不容易霽兒要收姨娘了，她很欣喜，也不管對方是個低賤的商戶，只想著要是有一個女人能拴住兒子，無論生男生女，她都一般高興，卻沒想到那姨娘居然只在仁王府轉了一圈就被兒子送走了，這下子她更加確定自己的猜測，兒子一定是有龍陽之好。

這兩年她送了十幾個丫頭到兒子房裡，兒子碰都不碰，還把人都給趕了出來，現在只能說老天保佑，讓她身體不舒服，這才能親眼看看這宋姨娘，穩重又大器，說不定兒子會喜歡呢。

她安排的那些丫頭都太心急了，一個一個都不懂得慢慢來，一個一個都惹得霽兒不快，不像這宋姨娘，被冷落了兩年，還能過得這般滋潤，這份心胸不簡單，她肯定懂得怎麼跟霽兒相處。

人心都是肉做的，相處久了會產生感情，到時候讓霽兒跟她好上幾次，這孩子不就有了嗎？

仁王妃越看宋萃玉那肉乎乎的臉頰越覺得滿意，「妳明天早上親自幫我點菜。」雖然滿意了，但還是要考校一下，她這輩子沒跟商戶接觸過，不知道商戶之家的女兒是怎麼教的，如果連點菜都不會，她可能得找個嬾嬾調教一下，再把人送到霽兒面前。

一旁的白嬾嬾道：「王妃，時辰不早，該歇息了。」

「也好，宋姨娘，妳也回去歇息吧。」

「奴婢略懂經脈鬆弛之道，給王妃鬆鬆頭頸可好？」

仁王妃洗浴後，大丫鬟司琴已經替她按摩過了，但畢竟不是醫娘，不懂竅門，現在又覺得有點緊，聽到宋姨娘自薦，便點了點頭。

「還請王妃躺下。」

「不是坐著？」

「躺下時，肩頸放鬆，按起來更舒服。」

仁王妃聽了也覺得有道理，便依言躺下，圓臉嬾嬾連忙替王妃蓋上秋被。

宋萃玉讓人移走床頭板，伸出前生的黃金雙手——雖然她已經十七年沒做泰式

按摩了，但前世做了上千次，想忘也忘不掉，偶爾夢見在現代工作，手法都還溜著呢！

她伸出兩手拇指，按住仁王妃的眉心，開始畫起圈圈，她從頭、頸、肩，一路按摩下來，仁王妃舒服得嘴角微微上揚，在她要施展第二次高超的按摩技法時，就聽到仁王妃規律沉穩的呼吸聲，顯然是睡著了。

白天對宋萃玉不算太客氣的圓臉嬖嬖，此刻露出詫異的表情，但見王妃身體有恙數日，總算睡得好，又有些欣慰。

宋萃玉看到圓臉嬖嬖朝自己使眼色，便跟在圓臉嬖嬖身後離開了仁王妃的房間，司琴滅了燭火，記得周大夫的吩咐，將窗戶打開一點透透氣，而後躺上小榻，準備值夜。

圓臉嬖嬖一路送宋萃玉到二進的房間，跟她說：「老婆子姓白，今日謝謝宋姨娘，我家王妃已經數日不好睡了，多虧宋姨娘的好手藝。」

「白嬖嬖客氣，能給王妃鬆頸，是我的榮幸。」

「姨娘這便安歇吧，明日還得伺候王妃早膳。」

「謝白嬖嬖提醒，嬖嬖也早點休息。」

回到房間，擔心了一整晚的郝嬖嬖連忙迎上來，把自家小姐前前後後看了一遍，確定一切都安好，這才放心。

「姨娘回來就好了。」錦繡說，「郝嬖嬖一整晚連水都不喝。」

「錦繡姊姊還不是，連話都不說，一直走來走去。」良枝揭她的底。

錦繡一羞，「剛才擔心得哭鼻子的人不知道是誰！」

宋萃玉心中一陣溫暖，不是她在說，她做人真成功，以前如果看到班長被老師叫去，她內心一定會很爽，祈禱班長是被罵，可是現在她被王妃叫去，她的嬖嬖、丫鬟都在擔心她。

「我沒事，給我換衣服，要睡了。」宋萃玉吩咐道，「還有，明天卯初就叫醒我，如果我賴床，就提醒我王妃在別莊。」

「是。」

宋萃玉天還沒亮就起身，讓廚房準備鬆餅、薯條、南瓜濃湯，只有南瓜濃湯是已經煮好的，鬆餅跟薯條只是備好料。

仁王妃還在睡，倒是世子趙天霽先起來了。

宋萃玉命廚娘開始準備，內心卻掙扎起來，她如果親自送早膳去趙天霽屋裡，他是否會誤會她是在使手段想藉機爭寵？但她如果不去，他會不會又認為她托大，因此而生氣？雖然她被下放到別莊，但吃穿用度該有的都有，她不想惹火他，害得該有的都沒了。

她快速思索一番後，想到了一個辦法，就是她親自帶人送去，但把食盒交給他的
大丫鬟，她在格扇外跟他問安，這樣應該很保險，既不諂媚，又不失禮，頂頭上
司應該會覺得很滿意。

唉喔，這兩座大佛到底什麼時候要走？才一天而已，她已經覺得全身痠痛，她好
懷念當山大王的日子。

做好鬆餅跟薯條，宋萃玉親自把南瓜濃湯舀入青瓷盅裡，廚娘再把早膳裝入四周
注有熱水的保溫食盒裡，由良枝提著，兩人往一進的西廂房去了。

廂房門口當然有人守著，是一個丫鬟。

良枝把食盒遞過去，「是世子的早膳，還請姊姊拿進去。」

那丫鬟把食盒提了進去。

不一會兒，一個穿著錦衣的大丫鬟出來說：「世子請宋姨娘進來。」

幹麼啦，不會又要磕頭吧？是說她是蹲一下就好，還是要下跪才行？吼，當初粉
轎來得太快，她完全沒機會找宮廷出來的嫵嫵補習禮儀，姨娘對世子，到底要不
要跪啊？

低著頭，跨過坎子，進入房間，看著飯桌邊坐著一個男人，宋萃玉心想，還是跪
吧，禮多人不怪嘛，唉。

「奴婢宋氏見過世子。」

她正要跪下，卻聽到一道清冷的嗓音傳來——

「免禮。」

天籟！宋萃玉欣喜的道：「謝世子。」雖然說禮多人不怪，但能不跪最好不用跪，
她可捨不得自己白白嫩嫩的膝蓋受苦。

趙天霽開門見山的道：「妳昨天給我母妃鬆肩頸？我聽白嫵嫵說，母妃昨晚一夜
好睡，到現在都還沒醒。」

哦，原來是想誇獎她啊。

宋萃玉心裡得意，拜託，我是誰啊，我可是「吱吱經絡養生館」的館長宋小玉啊，
她的雙手不知道舒緩了多少地方媽媽僵硬的肩頸，按得多少 OL 舒服飛天，仁王
妃那只是一般肩頸僵硬，根本小意思。

「奴婢剛好學過一些，也是王妃不嫌棄，願意給奴婢鬆肩膀。」

「府中也有醫娘，卻沒人像妳手藝精湛。」趙天霽語氣溫和，「一次就按得母妃
一覺到天亮。」

矮哦，那些醫娘能跟她比嗎？偶爾才替王妃服務一次，跟她宋小玉一天給人按摩
十二個小時，功力差遠得呢！要是王妃不怕害羞，她還真想給王妃來個全身油壓，
保管王妃舒服得唉唉叫，煩悶三天就好。

按摩真的可以舒緩很多問題，如果有什麼是一次按摩解決不了的，那就來兩次，
她以前有個瘋狂客人，每次都買兩節，然後說自己不喜歡運動，靠她按摩保持身

體柔軟。

「妳既然有此手藝，這幾天多去母妃房中伺候。」

「是，奴婢知道了。」

趙天霽又交代了幾句，然後指著丫鬟從食盒中拿出的四樣膳食的其中三樣問道：

「這三個是什麼東西？」

「回世子，這是鬆餅、薯條和南瓜濃湯，另外還有水果切盤，奴婢也知道分量是少了些，但王妃跟世子來得倉促，實在來不及準備，不過今天剛好是開市日，等會兒奴婢就派人去採買，世子若是有什麼想吃的，請告訴奴婢。」

「這些是如何做出來的？我為何以前從未見過？」

噯，真是個好奇寶寶，吃就好了，問這麼多做啥？偏偏這個好奇寶寶是她的上司，上司問話，她得有問有答。

宋萃玉一一解釋，「這些不過是小吃食，要不是因為廚房無菜，奴婢也不敢端出來，這圓圓大大的叫作鬆餅，是用麵粉跟雞蛋做的，上面淋的是蜂蜜；長長的叫作薯條，顏色深的是南方薯，顏色淺的是西域薯，是切成條狀後油炸而成；這湯品是南瓜濃湯，是用南瓜和牛奶熬煮的。由於王妃跟世子來得突然，今天的菜昨天晚上已經出完了，只能用這些耐放的東西做餐點，還請世子見諒。」

「這些吃食是誰教妳做的？」

唉，這趙天霽也太刨根究底了，她在宋家生長十五年，也吃了不少好東西，可從沒想過要問廚娘哪道菜是誰教的，好吃就行了，不是嗎？

她原本想直接回他一句「是廚娘手藝好」，但想想不對啊，這座別莊是他的，下人也是他的，他的廚娘要是會做這等東西，他以前早吃過了，且廚娘又不可能去外頭學，所以只能有一種回答——她教的。

宋萃玉恭恭敬敬地回道：「奴婢昔日在家，閒來無事便喜歡搗鼓些吃食，會在今日端上桌真的是因為廚房沒剩什麼東西，還請世子委屈兩餐，等午市開了，晚上就能擺上像樣的飯菜了。」

「妳教的？抬起頭來我看看。」

宋萃玉稍微抬起頭來，目光當然還是看著青磚地，而且趙天霽沒有賜坐，她也沒機會偷看他究竟長啥模樣，不過就像她之前推論的，有仁王妃那樣一個大美女母親，他肯定也生得好看。

伺候趙天霽吃完早膳，宋萃玉這才回到房中，往美人榻上一歪，「良枝，過來給我捶捶背。」

布菜真辛苦，但她又不能說「世子，鬆餅跟薯條用手拿著吃即可」。

那天，仁王妃睡到快日中時分才醒來，下午當然又傳了宋萃玉去鬆頸。

宋萃玉為了讓這兩座大佛快點離開，也不客氣了，直接來個兩小時泰式按摩，把仁王妃折來折去，仁王妃那麼端莊的人，後來真也吱吱叫了，發出超幸福的嘆息。

今日有午市，晚飯比起早、午飯豐盛許多，趙天霽陪仁王妃用膳，宋萃玉在後面布菜，仁王妃昨天只喝了幾口湯，今天則是胃口大開，吃了一碗飯。

看出仁王妃的身子明顯舒服許多，宋萃玉不由得想著，明天要不要說服仁王妃讓她油壓，連續兩節油壓，包管仁王妃舒服得上天，然後馬上回京。

泡了兩刻鐘的熱水澡，宋萃玉哀號著躺上美人榻，「唉喔，郝嬤嬤，給我捏捏肩膀，唉喔，我的肩膀好痛，我的腰好痠。」

郝嬤嬤連忙來到美人榻旁，給自家小姐按摩，她雖然心疼小姐布菜辛苦，但心裡也高興，「小姐光是今日就給世子布了兩次菜，說不定明天就是三次，也許世子見了喜歡，會帶小姐一起回京呢。」

「別胡說。」她才不要，她要在別莊當山大王，不要在王府當小姨娘。

「小姐不高興嗎？要是回到王府，這便能伺候上了，世子現在還沒有娶世子妃，要是小姐能生下兒子，那就是世子長子，小姐要封個世子側妃也不是難事，到時候豈不風光？」

宋萃玉又「唉喔」了一聲，才道：「妳家小姐我最不想要風光了，我只想像現在一樣自由自在，有人養著，又沒人管著，想怎麼過日子就怎麼過日子，娘跟弟妹們有空就來看我，也不用管別人臉色，妳們倒是說說，整個王府，有誰像我們過得這麼舒心？」

「小姐現在是還沒定性，可是等年紀大了些，膝下無人，那多寂寞，老奴想想都覺得不忍心。」

「膝下無人就無人唄。」

郝嬤嬤有些著急了，「那香火怎麼辦？」小姐人這麼好，怎麼可以沒有香火，死後可是要當孤魂野鬼的啊！

「那時我都不在了，才不管香火呢。」

「那怎麼行，老奴絕對不能看小姐這樣，不瞞小姐說，太太可是日日跟老天祈求，希望老天開眼，能讓小姐有機會回王府，這次的機緣肯定是太太吃素求來的福氣，小姐可得好好把握，最好在世子妃之前搶先生下兒子，那世子側妃的位置也就穩了，老奴也才能跟老太太和太太交代。」

唉，郝嬤嬤忠心是忠心，但她這古代女人的觀念改不掉，一輩子都覺得男人是天，跟她這個二十一世紀的女人不一樣，世子側妃哪是什麼好東西，還不是得叫正妃一聲姊姊，依舊低人一等啊。

叩叩，敲格扇的聲音響起。

「宋姨娘睡了嗎？」是于嬤嬤的聲音，「姨娘有信，是宋家過來的。」

良枝連忙開門拿過信，宋萃玉這便爬了起來，一看信封上的字，又歪回美人榻上，

「良枝，妳替我看吧，郝嬤嬤，繼續捶。」

信封上的字跡，是她大伯父宋大福的。

良枝來到燭火邊，就著燭火看起那疊厚厚的信，然後笑著說：「大老爺的消息也太靈通了，王妃和世子昨天才入住別莊，大老爺居然早上就知道了，馬上寫信過來，吩咐姨娘要好好侍奉王妃跟世子。」

「那麼厚，就寫了這件事情？」宋萃玉心想，她這大伯父也真厲害，她算過距離，這可得請快馬才能在一日內送到啊。

「大爺跟二爺都添了一個兒子，而且都是正房奶奶生的，老太太很是高興，賞賜了不少。」

喔喔喔，添丁對古代人來說確實是好事，尤其是正室所生，可以減少不少紛爭。大堂哥宋風雖然才二十一歲，但也有四、五名妾室了，後宅鬥得兇，去年大伯父終於放棄要他讀書考功名這件事情，讓他開始幫忙家裡生意，聽說現在桑田、棉田都是他在管理，收成也不錯。

至於二堂哥宋雲就很克制了，只有正房妻子，沒有妾室通房，大多數的時間都用在讀書，家裡人對他抱持著很大的希望，她也期盼他能有出息。

當然，她期待最大的還是自己的親弟弟，宋益今年十歲，八歲時已經通過了童試，書院夫子對他頗為看好。

良枝繼續讀信，又道：「四小姐已經說了親事，是米糧大盤朱家的庶子，聽說人品不錯，跟四小姐也見過面，雙方都很滿意。」

宋萃玉意外中又帶著高興，萃燕那小丫頭也講親了，也是，算算都十五了。「幫我記下來，我要寫信給她。」

宋萃燕的樣貌隨了金姨娘，十分嬌俏可愛，個性也爽朗大方，就是嘴巴快，這在自己家裡倒不算什麼，祖母慈祥，母親也對她不嚴厲，但要是嫁到夫家，說不定會被掌嘴的。

「還有一件事情，小姐知道了肯定更高興。」良枝笑嘻嘻的說，「姑奶奶跟表小姐要搬出去了。」

「真搬出去了？」

「大老爺信上說，老太太不同意姑奶奶在宋家招贅婿，給她辦置了一座宅子，讓姑奶奶帶著表小姐搬過去住了。」

這還差不多！

真不是她在講，姑姑實在太離譜了，居然想直接在宋家招贅婿，宋家還有四個未婚小姐呢，招贅婿進來像話嗎？而且也很不方便。面對姑姑的無理取鬧，祖母總算堅持了一回。

想想，祖父嚴厲，祖母聰明，為什麼會生出姑姑這個奇葩？遺傳學還真是讓人捉摸不透啊！

「還有什麼事嗎？」

「大老爺花了六張信紙告訴小姐要如何討好王妃跟世子，讓小姐務必趁著這個機會一起回王府。」良枝據實回道。

「行了，把信扔了吧。」

良枝把宋大福的信扔進字紙簍，「小姐，那回信要寫什麼？」

「妳就寫說我知道了，想辦法塞滿兩張信紙回去。」

「是。」

宋萃玉看著字紙簍中那十幾張信紙，忍不住問道：「妳們說說，我都被放在這邊兩年了，我大伯父居然還在密切觀察仁王府的動靜，他怎麼還沒放棄啊？」

郝嬤嬤好脾氣的笑說：「小姐不知道，我們宋家固定跟幾個皮毛大盤做生意，其中一戶姓陳，陳老闆有個表妹姨娘，過門後因為對正妻不敬，被下放到莊子，有次陳老闆突然想起她，去那別莊一看，發現那表妹真是楚楚可憐，便把人帶回府裡，這下子不得了了，表妹姨娘居然受寵了，鋒頭還壓過正妻，連續生下四個兒子，陳老闆這幾年都帶著那表妹姨娘的大兒子南來北往的跑，看來日後生意是要傳庶不傳嫡呢。」

宋萃玉聽得津津有味，「居然有這種事？」

「可多著呢！」錦繡接口，「別的不說，我們宋家守角門的婆子，被丈夫糟蹋了十幾年，卻沒想到老了之後，丈夫居然把她當成寶來寵，別的婆子打趣他娘子一、兩句，老頭子都要不樂意。」

宋萃玉難掩驚訝，看來不只女人心海底針，男人心也是如此。

郝嬤嬤繼續說：「大老爺人脈廣，這種事情肯定聽了不少，人生沒到最後，結果誰會知道，所以才一直留意仁王府的動靜。」

「我大伯父人是不錯，就是喜歡鑽營這種偏門，正道是讓兩位堂哥考取功名，怎麼會想要利用女兒爭寵鋪前程啊？」宋萃玉故意學著宋大福的語氣，「『玉丫頭，妳兩個堂哥的前程就看妳了，妳一定要好好侍奉世子』，為什麼要靠我，靠他們自己不成嗎？大伯父當初怎麼不跟仁王爺說他自己想要當仁王府的妾室，看他那麼愛教我，一定會發揮得很好。」

「小姐怎能這樣說啊。」郝嬤嬤一邊覺得好像有點道理，一邊又覺得把大老爺許給仁王爺當妾室，實在對仁王爺很不尊敬，大老爺都這把年紀了，皮膚又糙又黑……不是，重點是大老爺是男的啊！「這種糊塗話以後可別再講了。」

「哪裡糊塗了，反正我們東瑞國男風也盛行，大伯父對世子側妃一位這麼嚮往，不如自己掙個世子側妃當，然後替兒子鋪前程，到時候成為我東瑞國第一男世子側妃，那可真是光宗耀祖啦！」

郝嬤嬤急了，「小姐啊，這話不能再說了，王府的人就在別莊住著呢，小心有人聽了去。」

「唉，講起仁王府，我想起一件事情。」宋萃玉一下子從美人榻上起身，「嬈嬈是不是會做菊花油？」

「是啊，小姐要用？老奴房中還有一罐。」

「想給王妃推拿，我會一種手法，不過得用油膏，用豬油怕有豬臊味，想了兩日都想不出法子來，剛剛才想到以前在宋家時用過嬈嬈做的菊花油，嬈嬈，明日中午前給我一瓶可好？因為是要用在仁王妃身上，不能拿嬈嬈用到一半的，那樣對王妃不敬。」

「好，老奴一會兒就去摘菊花，一、兩個時辰就能做好。」郝嬈嬈看到不像話的小姐居然知道王妃不能用舊物，很是欣慰，馬上就要給小姐做。

「不急，現在時候不早了，先睡吧，我明天下午才要用，早上再做就好。」

幾人在房內說話，卻沒想到有人在後院涼亭賞秋月，把她們的對話聽得一清二楚，此人正是趙天霽。

今日晚膳時見母妃開胃，他也高興，便多吃了一碗飯，飯後想想自己也許久沒來這別莊，他記得在這兒賞月很不錯，便順著石子路到了後院的水池涼亭邊，天上明月與池中月影相映成趣，牆邊竹葉被風吹拂，成了自然的樂音，淡淡菊花香散發在秋天微冷的風中，若有似無，沁人心脾。

司平、司貴兩個隨侍安安靜靜的侍立在一旁，他們侍奉世子多年，知曉什麼時候最好不要開口，例如現在，世子很享受眼前的如畫景致，便不該打擾。

在這樣寧靜的秋夜中，一陣突兀的聲音從二進的窗子透出來——

「唉喔，郝嬈嬈，給我捏捏肩膀，唉喔，我的肩膀好痛，我的腰好痠。」

司平與司貴面面相覷，這聽起來好像是宋姨娘的聲音，但他們記得宋姨娘規矩很好啊，怎麼會發出這麼不像話的疼痛呻吟？

接下來就是一連串誰也止不住的對話，內容只能用四個字來形容——荒腔走板。

兩人看著世子，世子從面無表情，到嘴有笑意，後來聽到宋姨娘說「到時候成為我東瑞國第一男世子側妃，那可真是光宗耀祖啦」，世子更是直接笑出來。

世子居然笑了？！世子平常不是不笑，但通常是冷笑，這會兒可是真心的笑。

司平與司貴又互看了一眼，兩人心裡想的都是同一件事，宋姨娘要走大運了。